

证券代码：834811

证券简称：维尔达

主办券商：财达证券

## 廊坊维尔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 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情况说明

变更日期：2025 年 3 月 27 日；

原主办券商：金元证券；

变更后主办券商：财达证券；

自 2025 年 3 月 27 日起，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由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元证券”）变更为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达证券”）。原主办券商金元证券自担任公司主办券商以来，遵循勤勉尽责的原则，对公司的信息披露资料等进行了尽职调查和审慎核查，依照相关规定及合同履行了持续督导义务。公司对金元证券担任持续督导主办券商期间对公司的支持深表感谢！

鉴于公司战略与业务发展的需要，经审慎考虑并与金元证券进行充分沟通和友好协商，双方决定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并就终止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

#### 二、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审议情况

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三、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协议签署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转公司”）的相关规定及要求，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2 日与原主办券商金元

证券签订《廊坊维尔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与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书》，并于 2025 年 3 月 12 日与财达证券签订《持续督导协议书》，以上协议均自取得全国股转公司出具的无异议函之日起正式生效。

全国股转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向公司出具了《关于对主办券商和挂牌公司协商一致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的函》，前述两份协议正式生效，自 2025 年 3 月 27 日起，公司主办券商变更为财达证券，由财达证券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公司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事宜均建立在三方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的基础上，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规范运作和信息披露造成任何风险和不利影响。

廊坊维尔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27 日